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通城县麦市镇、塘湖镇、五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项目名称) 通城县麦市镇、塘湖镇、五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三标段） (标段/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TCZX-202504GT-509001003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通城县麦市镇、塘湖镇、五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项目名称)已由通城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隽发改审批【2025】83号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通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招标人为通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招标代理机构为通城县锦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通城县麦市镇、塘湖镇、五里镇、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三标段） (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 通城县麦市镇何垸村与红石村; 建设规模: 该项目包含4处废弃历史遗留矿山(7个图斑)修复,图斑总面积约28.71公顷,本次生态修复治理工程总实施面积为28.71公顷。建设主要内容包
括废弃地整理工程、浆砌石挡墙工程、绿化工程与排水工程等。
。

2.2招标范围: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同样有效); 1、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 2、具备有效的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施工乙
级及以上地质灾害防治单位(施工)质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具备

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或水利工程或矿业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投标人近1年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3.1.2信誉要求：(1)投标人近三年内没有被责令停业；(2)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3)财产没有被接管或冻结；(4)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5)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的总承包项目经理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6)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未被列入重点监管对象（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7)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

3.2 本项目 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4其它：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常见问题——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5年04月30日00时00分00秒 至 2025年05月09日23时59分29秒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CA（标信通）或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年05月26日08时30分00秒。

2025 年 04 月 29 日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